

壹、緒論

「經濟合作暨發展組織」(Organization for Economic Co-operation and Development, OECD)自2000年起,每隔三年施測「國際學生能力評量計畫」(Programme for International Student Assessment, PISA),用以瞭解各國學生的學習成就情況,並提供各國進行學校教育革新時的參考。然而,僅透過PISA對學生學習表現的瞭解,尚不足以掌握各國教師素質與教師專業發展(teacher professional development)情形。於是,OECD於2008年開始,每隔五年施測「教與學國際調查」(Teaching and Learning International Survey, TALIS),旨在瞭解小學、初中、高中教師在執行工作時所面臨的挑戰,繼而探討分析各國各教育階段在學校領導、教師專業發展、教師評估與支持、教師工作滿意度(teacher job satisfaction)、學校環境等面向的差異,其目的在於從教師與學校環境角度理解影響學生學習成就的各種複雜因素,進而改善之,即有提升學校教育品質而邁向卓越之可能,而調查結果同時也提供各國分析學校教育與教師專業發展相關政策的參考(OECD, 2014)。2018年,OECD進行第三波的調查,臺灣第一次參加此調查,調查結果將於2019年釋出,其向度除維持2013年調查版本外,也在校長和教師問卷中新增「創新」和「多樣與公平」相關題項。

1970年代起,新自由主義強調績效,帶動學校教育品質邁向卓越之潮流,包括英國與美國對於學校教育成效不彰、無法培育社會所需人才、進而失去國際競爭力等批評,讓學校教育必須以績效和標準作為具體展現培育成果的方式(李奉儒,2001,頁23-24;黃嘉莉,2016)。學校教育績效和標準的達成,都是以具體的學生學習成就為依歸,而教師是其中的關鍵。根據紐西蘭《學校教育中為多元學生的

品質教學》（*Quality Teaching for Diverse Students in Schooling*）報告書指陳，有品質的教學可以讓班級表現提高59%，其中有21%是來自學校的幫助，而教師成為有助於提高學生學業成就的重要人物（Alton-Lee, 2003）。另外，Hanushek（2002）指出，一位教師的表現如果在一所學校中位居85%等級，則其學生可以提高學業成就達7%。同樣指出教師素質對學生學習的重要性還包括Darling-Hammond（2000）、Goldhaber與Anthony（2007）、Newmann、King與Youngs（2000）等研究。由此可見，在學校中，以教師最能幫助學生提升學業成就。雖然教師是幫助學生學習的重要因素，但教師本身的專業發展，更是奠定教師提高教學專業知識與能力的管道。

教師專業發展係指教師個人技能、知識、專長及與其身為教師所需能力之成長（OECD, 2009）。誠如歐洲聯盟（European Union，簡稱歐盟）所指，教師專業發展可以促進教師改善教學進而提升教育表現與效率，同時也可以促進教師對教學的承諾（European Commission, 2012）。在學校教育的品質、績效及效率備受重視的年代，教師及其專業發展是影響學生學習與學校教育績效的重要因素，使得政府或學校有必要掌握促進教師專業發展的重要因素，以持續不斷提升學校教育與學生學習的品質。有鑑於此，影響教師專業發展的個人內在因素，以及學校層次的外在因素，有待探索。而TALIS針對學校與教師的兩層級調查，提供本研究探索影響教師專業發展的參考架構。

因臺北市的直轄市角色，其學校教育與教師專業發展政策與作法，向來備受關注。例如，臺北市自2001年起實施教學輔導教師制度，且於2006年納入教育部教師專業發展評鑑中人才培育制度之一。然而，臺北市教師專業發展的相關研究中，多關注在教學輔導教師制度的實施與成效，包括教師領導（王淑麗、莊念青、丁一顧，2016；張德銳、張素貞，2018）、認知教練（張德銳，2017；張德銳、李